

東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103.07.22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討論初定

104.05.26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2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 一. 東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以下簡稱本系)為彰顯學生設計創作與傳達能力,並協助學生有效規劃學習目標,依據「東南科技大學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規定,特訂定「東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 本要點以本系大學部四技學生為適用對象。
- 三. 本要點所稱之學生畢業門檻,係指學生依本校大學部學則之規定,修畢應修之學分之外,再另衡酌其就業需求及進入職場所需職能之養成,訂定相關之檢核項目及標準稱之。
- 四. 本系學生應完成下列條件始能畢業:
 - (一)修滿本系所規定之畢業學分(含專業必修、專業選修、通識選修及核心科目必修規定之學分數)。
 - (二)完成畢業專題並參加專題成果校外公開展演。
 - (三)完成「1131」學習:學生在畢業前必須取得 1 張服務證明、1 門以上跨領域課程修習、3 類證照(外語能力證照、專業能力證照、資訊能力證照),完成 1 系修業規定,滿足畢業門檻之要求,才可畢業。
 - (壹)專業能力證照請參考附件一。
 - (貳)外語能力:依「東南科技大學日間部非英語相關學系之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要點」實施。
 - (參)資訊能力證照:依「東南科技大學資訊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實施。
 - (四)參加校外競賽或展演、證照取得 15 點(含)以上(參考附件二)。
 - (五)遇有特殊案例,得經系務會議提案討論後,以專案簽核辦理。
- 五. 專業證照畢業門檻可以下列方法相抵:
 - (一)考上研究所
 - (二)參加校內外競賽獲獎
- 六. 學生參加設計競賽於報名繳件後,由任課教師簽認競賽繳件紀錄,副本交由系辦公室存查。
- 七. 學生需於四年級第一學期結束前繳交「畢業門檻檢核申請表」(參考附件三)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交至系辦公室進行畢業門檻審查。
- 八. 本要點適用於 104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同學。
- 九. 本校境外生、身障生或有特殊情形經系務會議通過者,得免適用本要點之規定。
- 十. 本要點經本系、院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東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專業證照一覽表

專業能力證照：

證照類別	證照點數
Adobe ACA 證照	
1. Photoshop	3
2. Flash	3
3. Dreamweaver	3
TQC+證照	
1. 行動裝置應用程式設計	2
2. Flash 動畫設計	2
3. Flash 動畫設計專業人員	2
4. 物件導向視窗及資料庫程式設計	2
5. 物件導向程式語言	2
6. 行動裝置應用程式開發	2
7. 影像處理	2
8. 電子商務概論	2
9. PMA 市場產品行銷策略分析師	2
勞動部技術士證照	
1. 攝影 丙	3
2. 平版印刷 甲/乙/丙	10/6/3
3. 印前製程 PC/MAC 乙	6
4. 印前製程 圖文組版 PC/MAC 乙	6
5. 網頁設計 乙/丙	6/3
6. 網版製版印刷 乙	6
7. 網版製版印刷 製版 丙	3
8. 網版製版印刷 印刷 丙	3
9. 視覺傳達設計 丙	3
10. 視覺傳達設計 識別形象設計 PC/MAC 乙	6
11. 視覺傳達設計 平面設計 PC/MAC 乙	6
12. 視覺傳達設計 包裝設計 PC/MAC 乙	6
13. 視覺傳達設計 插畫 PC/MAC 乙	6
Autodesk 3ds Max	5
Mixcraft 數位成音	3
備註：東南就學期間取得 Adobe ACA、TQC+、勞動部技術士證照、Autodesk 3ds Max、Mixcraft 數位成音證照等任何一項專業證照標準即符合 1 張專業證照畢業門檻。	

附件二

東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學生參加競賽與獲獎點數對照表

競賽類別	參賽 獎勵點數	獲獎種類	獲獎 獎勵點數
國際性設計競賽	5 點	前三名	8 點
		佳作(或等同佳作)	7 點
		入圍(或入選)	6 點
全國性設計競賽	1 點	第一名	8 點
		第二名或第三名	5 點
		佳作或入圍(或入選)	4 點
校內/校際 設計競賽	1 點	第一名	4 點
		第二名或第三名	3 點
		其他名次	2 點
<p>備註：</p> <p>1. 學生畢業門檻點數計算方式：</p> <p>(1) 參加校內設計相關比賽每次每人 1 點。</p> <p>(2) 參加國內設計相關校外競賽每次每人 1 點。</p> <p>(3) 參加畢業展以組參加點數計算方式-每人 3 點。</p> <p>(4) 參加設計相關國際競賽每次每人 5 點。</p> <p>(5) 參加 3 次課程聯展核算 1 點。</p> <p>(6) 如有他類比賽點數由系務會議決議之。</p> <p>2. 學生證照點數計算方式請參照附件一：</p> <p>3. 競賽及獲獎類別未能以本表判定時，由數媒系系務會議開會核定點數。</p>			

附件三

東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
學生畢業門檻檢核申請表

專業證照					
項次	證照名稱	點數	成績	測驗日期 (年/月/日)	
參加競賽點數					
日期	設計競賽名稱/主辦單位	類別	點數		
展演點數折算					
展演次數		合計點數	系辦審核		
獲獎紀錄					
項次	競賽名稱/名次	獲獎 類別	獎勵 點數	競賽 日期	獎狀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畢業門檻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畢業門檻審核 原因說明：			

申請人簽名	系主任簽章

附件四

學生展演集點總表

入學年度：		學號：		姓名：
項次	展演日期	課程名稱	展演名稱	作品附件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合計展演次數：_____				
備註：				
一、3次課程聯展核算1點。				
二、系訂學生專業門檻點數為15點。				

附件五

學生展演作品附件表

項次：_____

班級：	姓名：	學號：
展演日期：	課程名稱：	展演名稱：
指導老師簽名：		

附件六

學生競賽作品附件表

日期：_____

班級：	姓名：	學號：	
設計競賽名稱：	競賽類別：	獲獎 名次：	點數：
指導老師簽名：			
備註： 競賽類別：國際性設計競賽 / 全國性設計競賽 / 校內/校際設計競賽			